

THE WILD THINGS

野兽国

[美] 戴夫·艾格斯 著 Dave Eggers

虞钧栋 译

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THE WILD THINGS
野兽国

[美] 戴夫·艾格斯 著 Dave Eggers
虞钧栋 译



本书改编自莫里斯·桑达克绘本《野兽出没的地方》
以及戴夫·艾格斯与斯派克·琼斯共同编剧的同名电影剧本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著作权合同登记:图字 01-2010-0711

THE WILD THINGS

Copyright © 2009 by Dave Eggers, Maurice Sendak &
Warner Bros Entertainment Inc.
All rights reserved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野兽国/(美)艾格斯著;虞钧栋译. —北京:人民文学出版社,2010

ISBN 978-7-02-007992-6

I. 野… II. ①艾…②虞… III. 长篇小说-美国-现代
IV. 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0)第 042522 号

责任编辑:吴继珍

特约策划:彭伦 装帧设计:李佳

野兽国

[美]戴夫·艾格斯 著 虞钧栋 译

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

<http://www.rw-cn.com>

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:100705

山东新华印刷厂德州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字数 154 千字 开本 889×1194 毫米 1/32 印张 8.25 插页 2

2010 年 6 月北京第 1 版 2010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-15000

ISBN 978-7-02-007992-6

定价 24.00 元

献给莫里斯·桑达克
他的勇敢与美好难以言表

麦克斯追着史肚皮在房间里到处乱跑。他俩一同喘着粗气，穿过楼上的过道，一路从木楼梯上跑下来，最后来到寒冷的露天门厅。史肚皮是麦克斯家的一条云白色大狗，他俩经常像这样满屋子乱窜，还不停地打闹。麦克斯的妈妈和姐姐也住在这栋房子里，她们可不喜欢麦克斯和史肚皮之间的游戏。在她们看来，这种游戏很粗野，发出的噪声也让人不得安宁。麦克斯的爸爸住在城里，一般每周三和周日会打电话回来，但有的时候也不打。

麦克斯向史肚皮猛冲过去，结果没有撞着它，却一头撞到门上，门把手上的一个小篮子被他撞了下来。这个小篮子是用柳条编的，可以装些小玩意儿。麦克斯觉得这东西很傻，妈妈却坚持要把它挂起来，还说它会带来好运气。对麦克斯来说，把篮子撞到地上，然后在上面踩几下，就是这个篮子的最大的好处。这次，麦克斯也把小篮子撞到了地上，史肚皮就一爪压了上去，然后又去刮篮底，发出了那种令人不安的声音。一开始，麦克斯还有点担心，不过，看到史肚皮脚上拖着个篮子还想满屋子转，他就不

再担心了。麦克斯笑得前仰后合。任何有理智的人都能看出这有多可笑。

“你就打算整天像个傻子一样吗？”克莱尔突然出现在他面前，问道，“你到家才不过十分钟。”

克莱尔是麦克斯的姐姐，今年十四岁，就快十五了。她对麦克斯的所做已经没什么兴趣了，至少不会一直保持这种兴趣。现在克莱尔已经是个中学一年级的学生。以前她喜欢和麦克斯一起玩游戏现在对她已没有吸引力了。比如“狼与主人”这种游戏，麦克斯仍然觉得很好玩。现在，不管麦克斯做什么，克莱尔总会觉得特别讨厌，她说话的语气里也总带着不满。不过，她好像对世界上所有的东西都是这种态度。

麦克斯没有回答克莱尔的问题，因为不管他怎么说，都会有麻烦。如果他说“不”，那就是承认自己的确有点傻里傻气、疯疯癫癫的；如果他说“是”，那就是说他不仅承认自己一直是个傻子，而且还会继续这样疯下去。

“你最好给我躲远点，”克莱尔说道，还重复了一下她爸爸最喜欢说的那句话，“我一会儿有客人要来。”

如果克莱尔动过脑子的话，她应该知道，让麦克斯躲远点只会让他变得更引人注目；告诉麦克斯她有客人要来，他也不会有想走的意思。“麦卡来吗？”麦克斯问。在克莱尔所有的朋友里，他最喜欢麦卡，别的那些家伙都是傻瓜。麦卡也特别关注他，还经常和他聊天，向他提问题。有一次，麦卡甚至还在麦克斯的房

间里玩乐高积木。她很喜欢麦克斯挂在衣橱门上的那件狼头衫。毕竟，她还没忘了要找找乐子。

“不关你的事，”克莱尔说，“别来烦我们，行吗？别叫他们陪你玩什么游戏，反正你的那些破事儿千万别让他们插手。”

麦克斯知道，与其看着克莱尔和她的朋友在一起玩，跟她们捣乱，还不如和别的人待在一块儿。所以他跑到外面，骑着自己的自行车去科雷家。科雷是个新搬来的小孩，住在街那头新盖的房子里。虽然科雷的面色总是惨白惨白的，脑袋也特别大，麦克斯还是想给他一个机会，和他交个朋友。

麦克斯骑着自行车，在人行道上走着 S 形路线，满脑子都在想待会儿和科雷可以干些什么，当然还要想想可以怎么对付克莱尔的那些朋友。现在已经是十二月份了。几天前，路上的积雪还像干粉一样，现在都开始融化了。草坪上剩下一块块斑驳的雪迹，马路上和人行道上也到处是融雪。

最近在他家周围总有些怪事发生。旧房子都被拆掉了，在原址上盖起了更大、更抢眼的新房子。麦克斯住的地方一共有十四户人家，这两年已经有六户人家的房子被拆了。被拆的房子都是那种一层的小平房。奇怪的是，这些房子被拆的时候都有相似的原因：它们的主人要么远走他乡，要么老死了。而新来的屋主觉得老房子的地段很好，想在这儿建大一点的房子。所以最近麦克斯家附近总有造房子时发出的噪声。不过对他来说倒是一件好事，因为这样就有几乎用不完的二手建材，包括碎石

子、钉子、木头、电线、绝缘材料和瓷砖。有了这些东西，麦克斯都可以自己动手在湖边树林的树上造一个有模有样的房子了。

麦克斯踩了踩脚踏，把自行车丢在一边，去敲科雷·马霍尼家的门。正当他弯下腰开始系鞋带，系到左脚第二个扣子的时候，门慢悠悠地开了。

“是麦克斯吗？”科雷的妈妈耸立在他面前，穿着黑色紧身裤和小号的白色T恤，上面写着“好！就今天！”而T恤的里面是一件黑色的莱卡上衣。这身打扮让她看上去活像一个训练有素的高山滑雪运动员。在她身后的电视里，一段健美操的录像被暂停了。屏幕上有三个肌肉健硕的女子，都一手向上伸，一手向右伸，不顾一切，表情扭曲，似乎想去拿屏幕外面的东西。

“科雷在家吗？”麦克斯站起来问道。

“真不好意思，麦克斯，他不在家。”

科雷的妈妈手里拿着一个银色的大罐子，上面有个黑色的把手，看上去有点像咖啡杯。她喝了一口，朝门廊这里看了看。

“你是一个人来的吗？”她问道。

麦克斯稍微想了想，猜她会不会有别的意思。他当然是一个人来的。

“嗯。”他说。

麦克斯注意到，科雷妈妈的脸上总是带着吃惊的表情。她的态度和声音表明她已经知道了，但她的眼睛好像在说：“这是真的吗？什么？这怎么可能？”

“你是怎么过来的？”她问。

这又是个奇怪的问题。麦克斯的自行车就在他身后不到四英尺远的地方，很容易就能看见。她怎么可能看不到呢？

“我骑车来的。”他说，还用大拇指在肩膀上晃了几下，指了指身后。

“一个人来的？”她问。

“嗯。”麦克斯说道，心想：这个女人还真……

“一个人来的？”她又重复了一遍，眼睛望着远方。可怜的科雷！他妈妈竟然是个疯子。麦克斯知道，面对一个疯子，自己说话要小心一点。难道人们不该对疯子多加小心吗？他决定要客客气气地说话。

“是的，马霍尼太太。就——我————一个——人。”麦克斯说得非常慢，也非常小心，整个过程中始终和对方保持眼神交流。

“你爸妈让你一个人骑车吗？而且是在十二月份？你还没戴头盔？”

看来这位女士连那些显而易见的事情都搞不清楚。很明显，麦克斯是一个人来的，他确实也是骑车来的。他头上什么也没有，那科雷的妈妈为什么要提到头盔呢？她是对这一切产生了错觉。又或者，她是功能性失明？

“是的，马霍尼太太。我并不需要头盔。我就住在附近。我是从人行道上骑过来的。”

麦克斯顺着马路的方向，指了指他们家的房子，从科雷家这里就能看见。马霍尼太太把手放在前额上挡住阳光，眯起眼看了看，就像一个在海上落难的人朝地平线那里寻找救援船的踪迹。她把手放了下来，转头看着麦克斯，叹了口气。

“哦，科雷在上家政课。”她说。麦克斯不知道家政课是什么意思，不过这听起来总没有做冰凌子打鸟好玩。这些玩意儿老早就在他脑子里转了。

“哦，好的。谢谢你，马霍尼太太。你跟他说一说，我来过了。”麦克斯说。他向科雷的疯子妈妈挥了挥手，就转身骑上了他的自行车。他走的时候听见马霍尼家的门关了。但是，当麦克斯上了人行道准备回家的时候，却发现马霍尼太太就在他身旁，故意迈着大步，手里还提着那个银色罐子。

“我不能让你一个人走。”说着她就大步流星地跟在麦克斯身边。

“谢谢你，马霍尼太太。不过每天我都是一个人骑来骑去的。”麦克斯一边说，一边小心翼翼地踩着脚踏，而且保持和她的眼神交流。这位马霍尼太太看上去比刚才更奇怪了，而麦克斯也感觉心跳加速。

“今天不行，你不能一个人骑回去。”她说完还用手去抓自行车的坐垫。

这下，麦克斯害怕了。这女人不仅是个疯子，而且现在还跟着自己，甚至伸手来抓自己。麦克斯开始加速了。他想，他骑车

总比她走路快吧。于是，他就用力地踩着脚踏，现在都已经站在脚踏上了。

马霍尼太太也加快了脚步——不过仍然在走，没有跑起来。她的两肘在空中左右挥舞，嘴角一斜，看上去已经下定决心了。难道她在微笑吗？

“嘿！”她咧嘴大笑，“真有意思！”

只有傻人做傻事的时候才会这么笑。这位女士已经疯得相当厉害了。

“求你了。”麦克斯说道。现在他已经全速前进了，差点就要撞上路边的信箱。那个信箱是郑家的，上面有一个大大的 V 字图案，用来表示和平。话说这个图案曾经在这里引起很大的非议。“就让我自己走吧！”他恳求道。

“别担心，”她一路小跑，喘着粗气说，“我会一路跟着你的。”

麦克斯怎么才能脱身呢？她会不会就这样一路跟着他到家里？不用说，她肯定是在等麦克斯一个人在家里的时候，对他干点什么。她可以用手里的咖啡罐直接砸晕麦克斯。又或者，她可以抓一个枕头，然后把麦克斯放倒，把他闷死？这种方式看上去更像她的风格。马霍尼太太眼睛清澈，表情干练，活像一个变态女护士，专以杀人为乐。

这时，突然传来狗叫声。麦克斯回头一看，原来斯克拉家的狗也跟了过来，冲着马霍尼太太大吼，还咬住了她的脚踝。不过马霍尼太太也没怎么注意，只是她的眼球好像比刚才更大了。

这一路追着麦克斯好像给她带来了从未有过的快乐。

“内啡肽！”她唱道，“谢谢你，麦克斯！”

“求你了，”麦克斯说，“你要对我做什么？”现在离他的家还有差不多十户人家。

“保护你，”她说，“不受任何伤害。”

她挥了挥胳膊，指了指周围的房子，麦克斯就是在这里出生长大的。这条马路很安静，两边有高大的榆树和橡树。但路的尽头是封死的，再过去就是一片几英亩大的树林和一片湖。这条路上就从来没发生过什么案件，也没有发生过什么出名的事。即使在整个镇上，或者说方圆四百英里内也都从来没发生过什么大事。

麦克斯突然转了个弯，从人行道上下来，越过马路牙子，把车骑到马路上来。

“当心马路！”马霍尼太太喘着粗气说，就好像麦克斯把车骑到了岩浆里。其实，现在马路上一个人都没有，平时也一直是这样。不一会儿，她就跑到了麦克斯的身后，还是想抓住他的自行车坐垫。

麦克斯觉得回家并不是明智之举，因为那个女人现在就巴不得这样哩。一旦回了家，他一定会被困住，然后被她彻底搞定。现在他只能选择逃到树林里去。

他再次加速，好给自己留出足够的空间掉头。突然，麦克斯转了个一百八十度，径直向路的尽头方向前进，希望能到树林那

里去。

“你要去哪儿？”马霍尼太太大叫一声，几乎要哭出来。

麦克斯差点就笑了出来。她一定不会跟自己到树林去的吧！他回头一看，尽管她离自己还有一两步的距离，不过要是真的冲过来也就是一眨眼的工夫。嚯，她跑得可真快！麦克斯已经快到路的尽头，几乎要碰到那里的树了。

“我不会让你从我的视线中消失的，”她扯着假声嚷道，“你放心！”

麦克斯又跳上了人行道——马霍尼太太吓了一跳，大叫一声——他身上沾着杂草和残雪。不一会儿，他就迅速闪过最底下一层的松树枝，摇摇晃晃地钻到树干那里。那棵松树非常高，上面盖着皑皑的白雪，就像长出来的小胡子。

“麦——克——斯！”马霍尼太太尖叫起来，“别到树林那儿去！”

这时，麦克斯已经钻进了树林，正朝地沟方向骑去。

“猥亵狂！毒品！流浪汉！针头！”她喊得上气不接下气。

地沟就在前面，估计有二十英尺深，十二英尺宽。一个月前，麦克斯在那里放了一块很宽的三夹板，可以当桥来用。只要越过这座自己搭的小木桥，然后及时把板子抽掉，就没人能找到他。

“停下！”她喊道。

麦克斯左右摇摆地骑着自行车。他从来没像今天这样把车

骑得飞快，甚至连斯克拉家的狗也赶不上；现在那条狗还在马霍尼太太脚边狂叫呢。

“小心！”她叫道，“那个叫什么来着！这条地沟！”

哼，他想，便继续朝小木桥那里骑去了。他又听到那种可怕的尖叫：“不要……！”

麦克斯很快跨过了小木桥。到另一边之后，他把自行车丢在旁边，一把抓起木板。这时候，马霍尼太太差点就追上他了。那块木板掉了下去，撞到地沟里的石头，一下子就撞坏了。

她停了下来。“该死！”她叫了一声，双手叉腰站在那儿，喘着粗气说：“你在那儿叫我怎么保护你呀？”

麦克斯想到了几个有意思的答案，但嘴上却坚持什么也不说。他重新骑上自行车，以免马霍尼太太一下子从那边跳过来。她比麦克斯想的要厉害得多，跑得也很快，所以他不能排除她冲过来的可能性。

这时，斯克拉家的狗仍然是全速前进，朝这里奔了过来。只见它闪过马霍尼太太，越过地沟，到了麦克斯那边。这一切对它来说毫不费力。那条狗回头看了看马霍尼太太，又笑嘻嘻地露出一嘴的白牙抬头看着麦克斯，眼睛里也充满了快乐，就好像他们俩一起消灭了一个共同的敌人。麦克斯大笑起来，小狗冲着对面的女人“汪汪”乱叫，麦克斯也学着狗的声音叫了起来。他俩一起叫着：“汪汪！汪汪！汪汪！”

“嗨，克莱尔！”麦克斯冲着屋子里喊道。但是没有人回答。

他迫不及待地想告诉克莱尔关于那个疯子马霍尼太太的事情。麦克斯感兴趣的事情，克莱尔不一定有兴趣，但是她一直很喜欢听关于疯子的故事。这件事肯定会让她笑趴下的。

“有人在吗？”麦克斯问。虽然这么问，但他还是希望能听到姐姐的回答。妈妈的男朋友葛瑞有时候会早下班回来，这样他就会在麦克斯家的沙发上小睡一会儿。这个男人的下巴像蛋糕一样软，他走到哪儿，哪儿就会被搞得脏兮兮的。

“克莱尔？”

麦克斯看了看厨房、客厅和地下室，都没有克莱尔的影子。最后他到楼上，终于听到了她的声音。

“我没有给他看。这才是重点。”她说道。

麦克斯走进房间，刚想开口说今天的那个故事，却发现克莱尔正在打电话。还没等他开始，克莱尔就恶狠狠地瞪了他一眼。于是麦克斯就蹑手蹑脚地走了出去。

“她为什么要这么说呢？她完全是在撒谎！”

麦克斯在门外等着。等克莱尔打完电话，他就会告诉她整件事的来龙去脉，还有自己的伟大胜利，以后他俩怎么合计再去整一下那个疯婆子。

但是，为什么他还在这儿等呢？他知道克莱尔现在就想听，而且一听到这个故事就会谢谢他——因为这么一来，她就不用去听那些恼人的对话，也不会让麦克斯把这些鬼主意都用在她身上。于是，他就走进了房间——

“滚出去，他妈的！”她吼道。

麦克斯站在那儿呆住了，一下子动不了，也说不出话来。这跟他想的完全不一样。

“滚出去！”她又吼了一声，声音比之前大了一倍，还踹了一脚把门关上了，差点撞到麦克斯的脸。

这下，麦克斯真的愤怒了，而且他的愤怒以及由此带来的所有能量完全是冲着克莱尔去的。他做了什么？不过是走进了她的房间。他只是想和她说话。克莱尔应该知道，这样对他既不合适，也不公平。

现在，她将为此付出代价。

街上的积雪还很多，足可以堆起一个建筑物。麦克斯决定利用街对面的积雪砌一个小城堡，最高级的那种。等克莱尔的朋友来的时候，麦克斯会时刻准备着，这就算报仇了。虽说这样不怎么光彩，但也是克莱尔自找的。

他穿上滑雪衫，一路跑到街上，用妈妈的园艺小铲在雪堆里挖来挖去。不一会儿，小城堡的内部就完成了。这里面很大，足够容纳他这样的孩子，甚至再加一个体型和他差不多的人也没有问题。小城堡的顶也很高，麦克斯可以直着身子坐在里面。有了那把小铲子，麦克斯可以在内墙上凿出一个又长又深的架子，上面放雪球，还可以放吃的东西或者书。他想，如果那个架子够长也够结实的话，还可以在上面放一台电视机。不过那要等以后再说了。

在对着自家房子的那面墙上，麦克斯挖了个窄窄的猫眼。现在，他可以很清楚地看到机动车道上的情况，也能看到他们家的前门。他已经准备好了，就等克莱尔的朋友现身。他们会像往常那样站在街上聊天，假装自己知道怎么嚼烟草，嚼完之后把棕黄色的烟汁吐出来，都落在脏兮兮的积雪上。

麦克斯看了看表，现在是四点十五分，也就是说克莱尔的朋友还要过十五分钟才来。当然，他们也不一定来，虽然他们总是这么说。如果来的话，他们会在四点半左右到，因为其中的一个男孩今年每天放学后都要留校观察。这人平时头发凌乱，名字叫芬。你说有谁会在校观察的学生里挑这么一个家伙，让他跟自己在一起？只有克莱尔和她的那些白痴朋友会这么做。他们所有人会在学校门口等那个叫芬的傻子，然后再找个理由去麦克斯家。

麦克斯正在花时间充实他的弹药库。现在雪的质地很好，